

大鵬灣風景特定區計畫

計畫發布日期：
民國 90 年 11 月 02 日

第一次通盤檢討發布日期：
民國 95 年 11 月 08 日

第二次通盤檢討暨配合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專案檢討發布日期：
民國 103 年 09 月 20 日

計畫面積：
1409.66 公頃 (含陸域面積 747.17 公頃、河道面積 6.27 公頃、遊艇港面積 39.69 公頃、大鵬灣灣域面積 374.12 公頃；海域面積 242.41 公頃)

計畫範圍：
位於屏東縣東港鎮與林邊鄉鄰接處，東北側以台 17 號省道為界，東以林邊鄉界接現有排水溝轉屏 128 及 128-1 道路為界，西南面以海岸高潮線起算約 500 公尺之海域為界，西北以東港都市計畫區都市發展用地邊緣為界。

計畫年期：
民國 110 年

計畫人口：
14,000 人

旅遊人次：
380 萬人次

